公告编号: 2018-136

#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因生产经营需要,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湖北宜化")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30,000 万元。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疆宜化")为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,公司拟为新疆宜化对该笔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。

2018年12月26日,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新疆宜化向公司30,000万元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。

本次反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: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

住所: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疆宜化低碳循环经济产业园

注册资本: 419913.3458万元

法定代表人: 雷正超

成立日期: 2010年

与本公司关系:系本公司参股公司,本公司持有其19.9%的股份

经营范围:火力发电;热力生产和供应;对电石、烧碱、PVC、氧气行业的投资;对液氯、次氯酸钠行业的投资;水泥制造、销售:尿素、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(危险化学品除外),销售:化肥、机械设备,化工技术咨询,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,销售化工设备,水泥制

品的制造和销售,道路货物运输;技术服务,其他技术开发、咨询、交流、转让、推广服务;工业盐的销售(不含危险品及一类易毒化学品)。

公司主要财务指标: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,新疆宜化的资产总额为 1,128,226.21 万元,负债 1,013,913.36 万元,所有者权益114,312.85 万元;2017 年新疆宜化实现营业收入 68,755.79 万元,净利润-294,993.86 万元。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,新疆宜化的资产总额为 1,145,229.49 万元,负债 1,120,060.47 万元,所有者权益25,169.01 万元;2018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,550.82 万元,净利润-89,270.18 万元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新疆宜化为公司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,公司为新疆宜化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,具体以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为准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,新疆宜化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,公司为新疆宜化提供 反担保,新疆宜化为公司参股子公司,本次反担保风险可控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,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反担保事项。

## 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,新疆宜化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,公司为新疆宜化提供反担保,新疆宜化为公司参股子公司,本次反担保风险可控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此次反担保不违反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理合法。为此,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反担保事项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828.512



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7.12%,其中:对外实际担保金额(含公司子公司相互担保的金额)为405,372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4.44%;对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423,141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2.68%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
- 2、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